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8月2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永华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2020年9月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:30在上海市虹桥路536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5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8月31日，审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关于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